

# 馬太福音10：37-39

兩人一組或幾個人一組，一起研讀指定的經文，並討論問題的答案。

讀馬太福音10：37-38，找出救主說，要作祂的門徒，我們必須願意作哪些犧牲。這幾節經文中的「配作我的門徒」這句話，是指配稱擔任主的代表，以及有資格獲得祂的祝福。

- 你認為耶穌基督的門徒為什麼一定要愛祂勝過愛其他人，包括自己的家人？

第38節提到的十字架，暗指的是耶穌基督為了完成父的旨意所背負的實體十字架；祂後來在十字架上被高舉。耶穌基督以此作比喻，呼籲祂的跟隨者也要「背起〔他們的〕十字架來跟從〔祂〕」（馬太福音16：24）。

讀約瑟·斯密譯本，馬太福音16：26（在經文指南），找出對我們來說，背起十字架來跟從耶穌基督是什麼意思。

讀馬太福音10：39，找出耶穌基督教導哪些有關犧牲的原則。約瑟·斯密譯本澄清了這節經文最開頭的句子應該是「想要救自己命的……」。按照上下文來看，「救自己命」是指自私地活著，而不願事奉神和為祂的兒女服務。

- 你認為，那些只在乎自己的意願和自私欲望的人，最終會如何「失喪」自己的生命？

根據你讀到的內容完成以下這項原則：

**如果我們想要救自己的生命，就要\_\_\_\_\_。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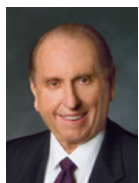
不妨將第39節中救主給那些為祂失喪生命之人的應許，劃記起來。為祂失喪自己的生命，不只是願意為祂死，還表示我們願意每天奉獻自己去事奉祂，並為周遭的人服務。

- 你認為，為祂失喪生命就會得著生命，是指什麼意思？

根據你讀到的內容完成以下這項原則：

**如果我們為耶穌基督失喪生命，那麼\_\_\_\_\_。**

讀出以下多馬·孟蓀會長的話，然後討論之後問題的答案。



「我相信救主是在告訴我們，除非我們能無私忘我地為人服務，否則人生幾乎了無目的。只為自己活的人最後必枯萎凋零，宛如行屍走肉一般；而無私為人服務的人，反而會成長茁壯——宛如救了自己一命」（「我今天為他人做了什麼？」，2009年11月，利阿賀拿，第85頁）。

- 你認識的哪一個人選擇了為耶穌基督失喪自己的生命？這個決定對他（她）有什麼影響？

